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QINGLING MOTOR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2)

二零二二年中期業績公告

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及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1,917,823	2,704,082
銷售成本		<u>(1,742,636)</u>	<u>(2,355,356)</u>
毛利		175,187	348,726
其他收入和開支		149,488	125,246
其他利得及損失淨額		3,975	3,883
分銷及銷售成本		(95,794)	(134,737)
管理費用		(95,672)	(102,375)
研究費用		(99,457)	(101,750)
財務成本		(3,435)	(65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159)	(1,242)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u>(3,764)</u>	<u>234</u>
除稅前溢利	4	27,369	137,331
所得稅抵免	5	<u>7,215</u>	<u>2,298</u>
期內溢利及綜合總收益		<u><u>34,584</u></u>	<u><u>139,629</u></u>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溢利及綜合總收益：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28,947	134,917
非控股權益		<u>5,637</u>	<u>4,712</u>
		<u><u>34,584</u></u>	<u><u>139,629</u></u>
基本每股盈利	7	<u>人民幣0.01元</u>	<u>人民幣0.05元</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120,341	1,047,558
使用權資產		32,825	44,738
投資物業		19,095	19,235
無形資產		172,560	189,65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7,972	51,131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485,707	489,471
遞延稅項資產		21,981	13,939
定期存款	10	1,174,058	3,132,775
支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1,345	–
		3,075,884	4,988,506
流動資產			
存貨		1,305,366	1,035,550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9	1,492,932	2,597,025
可收回稅項		13,804	11,770
定期存款	10	3,123,347	599,08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94,668	1,673,977
		7,230,117	5,917,40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107,084	2,119,936
稅項負債		2,835	3,050
合約負債		277,852	594,746
退還負債		70,486	89,066
租賃負債		13,399	22,816
		2,471,656	2,829,614
流動資產淨值		4,758,461	3,087,79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834,345	8,076,297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482,268	2,482,268
股本溢價及儲備		5,013,326	5,257,429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		7,495,594	7,739,697
非控股權益		333,162	327,525
權益總額		7,828,756	8,067,222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923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5,589	7,152
		5,589	9,075
		7,834,345	8,076,29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所編製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應用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的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優惠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載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收入／分部資料

(i) 分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指向外部客戶銷售卡車、底盤、汽車零件、部件及其他產生的收益，有關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本集團從其主要產品獲取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貨品種類		
銷售輕型商用車	807,647	457,791
銷售皮卡車	257,992	447,798
銷售中型及重型車	274,339	520,825
銷售底盤	449,542	1,118,627
銷售汽車零件、部件及其他	128,303	159,041
	<hr/>	<hr/>
總計	1,917,823	2,704,082

除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外國家出口銷售約人民幣31,080,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3,223,000元)(未經審核)外，本集團其他所有銷售均售予位於中國境內的客戶。

下表載列分部資料所披露的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對賬：

	輕型商用車 及底盤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皮卡車及 底盤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型及 重型車及 底盤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汽車零件、 部件及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輕型商用車	807,647	-	-	-	807,647
銷售皮卡車	-	257,992	-	-	257,992
銷售中型及重型車	-	-	274,339	-	274,339
銷售底盤	429,369	943	19,230	-	449,542
銷售汽車零件、部件及其他	-	-	-	128,303	128,303
收益	<u>1,237,016</u>	<u>258,935</u>	<u>293,569</u>	<u>128,303</u>	<u>1,917,823</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銷售輕型商用車	457,791	-	-	-	457,791
銷售皮卡車	-	447,798	-	-	447,798
銷售中型及重型車	-	-	520,825	-	520,825
銷售底盤	1,073,498	2,345	42,784	-	1,118,627
銷售汽車零件、部件及其他	-	-	-	159,041	159,041
收益	<u>1,531,289</u>	<u>450,143</u>	<u>563,609</u>	<u>159,041</u>	<u>2,704,082</u>

(ii) 分部資料

本集團生產及銷售之產品共分為四種類型—輕型商用車及底盤、皮卡車及底盤、中型及重型車及底盤以及汽車零件、部件及其他，而主要經營決策者(例如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以該等類別編製之分部資料，以分配分部資源及評估其業績。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類，本集團營運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輕型商用車及底盤	—生產及銷售輕型商用車及底盤
皮卡車及底盤	—生產及銷售皮卡車及底盤
中型及重型車及底盤	—生產及銷售中型及重型車及底盤
汽車零件、部件及其他	—生產及銷售汽車零件、部件及其他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收入及業績按營運及可報告分部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輕型 商用車 及底盤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皮卡車及 底盤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型及 重型車及 底盤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汽車零件、 部件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u>1,237,016</u>	<u>258,935</u>	<u>293,569</u>	<u>128,303</u>	<u>1,917,823</u>
業績					
分部溢利(虧損)	<u>5,854</u>	<u>(15,570)</u>	<u>(1,502)</u>	<u>9,946</u>	<u>(1,272)</u>
集中管理成本					(15,007)
其他收入和開支					149,488
其他利得及損失淨額					3,975
研究費用					(99,457)
財務成本					(3,43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159)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u>(3,764)</u>
除稅前溢利					<u>27,369</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輕型 商用車 及底盤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皮卡車及 底盤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型及 重型車及 底盤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汽車零件、 部件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u>1,531,289</u>	<u>450,143</u>	<u>563,609</u>	<u>159,041</u>	<u>2,704,082</u>
業績					
分部溢利(虧損)	<u>102,921</u>	<u>(6,771)</u>	<u>14,490</u>	<u>25,909</u>	<u>136,549</u>
集中管理成本					(24,935)
其他收入和開支					125,246
其他利得及損失淨額					3,883
研究費用					(101,750)
財務成本					(65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242)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u>234</u>
除稅前溢利					<u>137,331</u>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分部間銷售(未經審核)。

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所產生的虧損)而未分配集中管理成本、其他收入和開支、其他利得及損失淨額、研究費用、財務成本、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及分佔合營公司業績。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業績之計算方式。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營運及可報告分部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輕型 商用車及 底盤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皮卡車及 底盤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型及 重型車及 底盤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汽車零件、 部件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資產					
分部資產	<u>1,334,856</u>	<u>409,108</u>	<u>774,942</u>	<u>331,363</u>	2,850,269
分部之間共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2,032
—使用權資產					32,825
—存貨					375,682
投資物業					19,09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7,972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485,707
定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5,592,073
其他不可分配資產					<u>480,346</u>
綜合總資產					<u>10,306,001</u>
負債					
分部負債	<u>372,091</u>	<u>75,806</u>	<u>121,558</u>	<u>-</u>	569,455
不可分配之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 其他應付款項					1,885,967
不可分配之租賃負債					13,399
其他不可分配之負債					<u>8,424</u>
綜合總負債					<u>2,477,245</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輕型商 用車及 底盤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皮卡車及 底盤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型及 重型車及 底盤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汽車零件、 部件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分部資產	<u>1,586,178</u>	<u>574,000</u>	<u>1,143,074</u>	<u>379,195</u>	3,682,447
分部之間共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9,409
–使用權資產					44,738
–存貨					314,646
投資物業					19,23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1,131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489,471
定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5,405,835
其他不可分配資產					<u>508,999</u>
綜合總資產					<u>10,905,911</u>
負債					
分部負債	<u>532,231</u>	<u>162,432</u>	<u>232,141</u>	<u>-</u>	926,804
不可分配之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 其他應付款項					1,876,944
不可分配之租賃負債					24,739
其他不可分配之負債					<u>10,202</u>
綜合總負債					<u>2,838,689</u>

為監察分部業績及分配分部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營運及可報告分部，惟分部之間共用資產、投資物業、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於合營公司之權益、定期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及由總公司持有之其他不可分配之資產除外；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營運及可報告分部，惟不可分配之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可分配之租賃負債及總公司之其他不可分配負債除外。

4. 除稅前溢利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已計入)：		
薪金及其他福利支出	138,854	149,72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21,225</u>	<u>21,013</u>
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160,079	170,739
於存貨中資本化的員工成本	<u>(72,247)</u>	<u>(74,125)</u>
	<u>87,832</u>	96,6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	3,995
無形資產攤銷	19,407	19,73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575	21,925
使用權資產折舊	<u>11,913</u>	<u>8,374</u>
折舊總額	37,488	30,299
於存貨中資本化	<u>(13,824)</u>	<u>(9,831)</u>
	<u>23,664</u>	20,468
租賃負債之財務成本	436	654
銀行承兌票據貼現之財務成本	2,999	-
投資物業折舊	140	1,225
有關短期租賃的費用	-	2,192
匯兌收益淨額	(3,700)	(7,878)
確認為銷售成本之存貨成本	1,742,636	2,355,356
存貨減值回撥(計入銷售成本)	(5,299)	(3,044)
定期存款及銀行結餘之利息收入	(91,836)	(90,737)
二零一五年訴訟的其他擔保人收款(定義見附註(a))	(29,000)	-
出租投資物業之租賃收入	(2,126)	(2,904)
減：期內產生租賃收入之投資物業直接營業費用	<u>255</u>	<u>1,337</u>
	<u>(1,871)</u>	<u>(1,567)</u>
出租設備之租賃收入	(21,295)	(21,325)
雜項服務收入	(5,457)	(5,063)
雜項服務開支	4,784	4,443
政府補助，包括遞延收益攤銷(附註(b))	<u>(4,558)</u>	<u>(9,539)</u>

附註：

- (a) 關於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年報附註38中完整披露於二零一五年提起的訴訟(「二零一五年訴訟」)，本公司與重慶慶鈴專用汽車有限公司(「慶鈴專用」)(以代價人民幣89,000,000元收購二零一五年訴訟中原告的權利的關連公司)訂立書面協議(「協議」)。根據協議，本公司向慶鈴專用支付人民幣89,000,000元，即慶鈴專用向原告支付以解決二零一五年訴訟的金額，慶鈴專用同意將其從二零一五年訴訟中涉及的其他擔保人收回的金額(倘有)返還予本公司。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慶鈴專用已收回人民幣29,000,000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扣除所產生的成本後)，並轉讓予本公司。

- (b)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從遞延收入中攤銷人民幣413,000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13,000元(未經審核))至損益。

補助餘額為滿足已發生研究費用補償條件或作為即時財務支持而獲得的獎勵措施，不涉及未來相關成本，也不涉及任何資產。

5.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2,879	2,82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052)	3,831
遞延稅項	(8,042)	(8,956)
	<u>(7,215)</u>	<u>(2,298)</u>

根據《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公告2020年第23號)和《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令40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位於中國西部地區並從事中國政府鼓勵類產業且當年鼓勵類產業經營收入佔收入總額比例超過60%的公司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重慶慶鈴模具有限公司(「慶鈴模具」)所屬產業屬於相關通知和目錄內所載的鼓勵性產業，並且本期間主營業務收入總額佔彼等各自收入總額比例達到60%，故繼續於兩個期間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重慶慶鈴技術中心有限責任公司(「慶鈴技術中心」)及慶鈴(深圳)新能源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深圳新能源」)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25%(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6. 股息

於本中期內，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公司權益擁有人宣派的末期股息為人民幣273,050,000元，或每股人民幣0.11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人民幣248,227,000元，或每股人民幣0.10元)。

本公司董事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綜合總收益)	28,947	134,917
	二零二二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股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股份數目	2,482,268	2,482,268
-----------------	------------------	-----------

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是因為於兩個呈列期間並無任何已發行之潛在普通股。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內，本集團新購入人民幣100,671,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5,146,000元)主要為在建工程，處置賬面總值為人民幣5,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272,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9.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減信貸虧損撥備	75,421	102,810
應收票據	1,032,330	2,083,402
其他應收款項減信貸虧損撥備	70,697	77,698
原材料預付款項	134,246	142,530
可收回增值稅	238	10,585
應收補助(附註)	180,000	180,000
	1,492,932	2,597,025

附註：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達到氫燃料電池汽車補貼的附加條件。因此，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該項應收補助。

銷售貨品之信貸期主要為3至6個月，慶鈴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慶鈴集團」，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除外(信貸期為1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與有關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後，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43,117	73,645
3至6個月	7,602	5,547
7至12個月	6,298	6,658
1年以上	18,404	16,960
	<u>75,421</u>	<u>102,810</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發行日期呈列之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以內	397,453	630,793
1至2個月	72,509	319,575
2至3個月	210,672	251,312
3至6個月	243,090	801,996
6至12個月	108,606	79,726
	<u>1,032,330</u>	<u>2,083,402</u>

上述應收票據均由銀行擔保，其到期日為12個月以內。

10.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於3個月至36個月(未經審核)內到期(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個月至36個月(經審核))，而存款之年利率介乎2.10%至4.18%(未經審核)(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2.10%至4.18%(經審核))。

11. 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733,759	1,666,388
應付銷售費用	177,957	211,298
其他應付稅項	13,484	2,802
其他應付款項	181,884	239,448
	<u>2,107,084</u>	<u>2,119,936</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基於購買日期／票據開具日期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1,490,579	1,437,413
3至6個月	231,606	197,792
7至12個月	766	15,658
12個月以上	10,808	15,525
	<u>1,733,759</u>	<u>1,666,388</u>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業績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銷售車輛17,575台，同比減少29.80%；銷售收入為人民幣19.2億元，同比減少29.08%；期內溢利及綜合總收益為人民幣3,460萬元，同比減少75.2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

上半年，商用卡車產銷大幅下降。根據中汽協數據，上半年我國商用卡車銷152.2萬輛，同比降42.2%。車企效益大幅下降。企業大宗原材料採購成本上漲，壓縮經營利潤。根據國家統計局數據，製造業利潤總額降10.8%，其中，汽車製造業利潤同比降37.5%。商用車為主的企業利潤降幅巨大。車市慘淡，經銷商經營困難，引發大範圍退網。面對惡劣的行業形勢，本公司一方面增強壓力感、緊迫感；另一方面認真研判企業生存發展的短板和弱項，一手全力穩當期經營、一手蓄勢強發展動能。上半年主要工作總結如下：

1. 重點工作落實見效。將重點工作項目化、清單化，提出ABC三級、多個重大項目，整合內外資源一體化推進。重大項目按計劃推進，不僅支撐當期生產經營、更為未來的發展積蓄力量。
2. 頂住行業壓力，穩住營銷局面。全力穩老商、奮力開新商；聚焦改裝車市場及大客戶訂單抓銷量；通過新媒體、新手段開展宣傳促銷。
3. 新平台、新機制開始運行。重構了「7+17+55」研發組織、創建職級晉升雙通道，並修訂完善《新產品一體化開發運行流程》，新的研發組織及流程開始運行；新機制構建從研發、製造到售後，從毛坯、零部件到整車的全過程一體化質量管理體系，出台《關於進一步強化品質管理的若干規定》，第一次貫通了新產品全過程、各階段的質量管理重點。

4. 戰略新興產業快速發展。氫燃料電池汽車產業快速發展；新能源汽車關鍵核心總成快速發展；純電動車紮實推進技術進步。
5. 燃油車重點研發項目快速推進。持續豐滿自主品牌產品陣容；四階段油耗技術研發取得進展；慶鈴智造APP、慶鈴服務APP上線運行等。
6. 生產管理持續進步。「慶鈴製造」向「慶鈴智造」加速轉變；生產現場管理持續進步；推動有序生產組織管理。

前景展望

下半年從宏觀看，隨疫情防控持續向好，穩經濟一攬子政策落地見效，製造業活動處於總體擴張趨勢。從企業看，受疫情管控、法規變化、需求收縮等影響，主要競品經銷商庫存預警指數始終保持在高位。下半年，本公司將重點充分發揮自身優勢，著力資源整合，外抓市場、內強支撐，抓住市場反彈，奮力搶訂單、增銷量：

1. 鍛長板、強強項。堅定不移地發展自主品牌；著力提升動力系統競爭力。
2. 聚力「兩升一降」，打造主銷產品競爭力。做好市場調研，找準主銷車型信息；聚焦主銷產品，落實好提升產品技術性能，提升產品質量、體驗感，降低成本、價格。
3. 通過抓「大客戶、大訂單」、「增量市場」、「零售市場」、「大馬力輕卡量產量銷」等，聚焦重點市場，抓銷量提升。
4. 加快電驅橋、RD開發及生產準備。

財務回顧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1,917,823,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29.08%，主要是由於商用卡車行業產銷連續多月大幅下降，加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新冠疫情持續多發散發，芯片、電池等原材料價格上漲等因素，企業經營不利影響加大，影響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整體銷量表現。

期內毛利為人民幣175,187,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49.76%；期內本集團之毛利率為9.13%，去年同期為12.90%。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期內溢利及綜合總收益為人民幣28,947,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78.54%。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和開支為人民幣149,488,000元，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二零一五年訴訟的其他擔保人收款及租賃收入，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19.36%。主要變動來自於二零一五年訴訟的其他擔保人收款。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分銷及銷售成本(主要包括運輸成本、保養費用及其他市場推廣開支)總額為人民幣95,794,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28.90%，主要是由於銷量下降。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業績虧損為人民幣6,923,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下降586.81%，主要是由於整個商用車行業的生產及銷量大幅下降。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01元。本期本公司未發行新股。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及總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0,306,001,000元及人民幣2,477,245,000元。

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3,075,884,000元，主要包括定期存款，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合營公司之權益及無形資產等。

流動資產總額為人民幣7,230,117,000元，主要包括存貨人民幣1,305,366,000元、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人民幣1,492,932,000元、可收回稅項人民幣13,804,000元、定期存款人民幣3,123,347,000元、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1,294,668,000元。

流動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471,656,000元，主要包括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2,107,084,000元、稅項負債人民幣2,835,000元、合約負債人民幣277,852,000元、退還負債人民幣70,486,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13,399,000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5,589,000元，主要包括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流動資產淨值從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人民幣3,087,791,000元升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人民幣4,758,461,000元，上升54.11%。

流動資金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以自有現金流應付其業務運作所需資金。資本負債比率是指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負債總額與權益總額的比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31.6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19%)。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維持於人民幣2,482,268,000元，此乃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發行新股。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融資策略未發生重大變化，無並新增任何銀行借款或非流動負債。本公司密切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以及不時之金融市場情況，以便制定適合本集團之融資策略。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為人民幣7,495,594,000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每股資產淨值(以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除以本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數目計)為人民幣3.02元。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合營公司之權益為人民幣485,707,000元，主要包括於合營公司五十鈴(中國)發動機有限公司(「五十鈴發動機」)的權益人民幣424,341,000元。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為人民幣47,972,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正常運營。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無重大收購或出售之事項。

分部資料

輕型商用車及底盤，中型及重型車及底盤對收入的貢獻分別為人民幣1,237,016,000元及人民幣293,569,000元，合計佔總收入比重為79.81%。皮卡車及底盤對收入的貢獻為人民幣258,935,000元，佔總收入比重為13.50%。

輕型商用車及底盤、中型及重型車及底盤是本集團現時收入貢獻率最大的主要產品。

資產抵押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無用於融資擔保的資產(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

匯率波動之影響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為數人民幣217,885,000元之外幣銀行結餘、人民幣13,211,000元之外幣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主要外幣交易為以日圓計價的汽車零部件採購業務。本集團的營運狀況或流動資金無因貨幣匯率波動而出現困難或受到重大影響。

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233,748,000元。其中主要包括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未清償應付對價。本集團預計以自有現金流量撥付上述資本需求。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2,975名。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工成本為人民幣160,079,000元。本集團按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當時的行業慣例釐定僱員報酬，並定期檢討酬金政策及組合，以確保工資水平具競爭力，更有效吸納、挽留及激勵僱員。本集團根據僱員的工作表現評估，發放花紅及獎金。激勵僱員爭取更佳表現。

員工宿舍出售情況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曾向僱員出售員工宿舍。

股權結構

(1)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總股本為2,482,268,268股，其中：

	股數	佔總已 發行股份 百分比
內資股	1,243,616,403股	約50.10%
外資股(H股)	1,238,651,865股	約49.90%

(2)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備存的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記錄，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以外的股東佔本公司有關類別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情況：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持有股份數目	身份	佔有關 類別股本 百分比	佔全部 股本 百分比
慶鈴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1,243,616,403股	實益擁有人	100.00%	50.10%
五十鈴汽車有限公司	H股	496,453,654股	實益擁有人	40.08%	2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示，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有關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的通知。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概無持有可認購本公司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高度重視並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操守對增加投資者信心及保障股東權益極為重要。我們重視員工、紀律守則、公司政策及規定，並以此作為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董事會已經採取優良的管治與披露常規，並致力不斷改良該等常規，建立高度操守的企業文化。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無偏離行為。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訂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在經向所有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有遵守該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

獨立審閱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中期業績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公佈財務資料

本公司之二零二二年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財務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及於聯交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站www.qingling.com.cn上刊載。

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羅宇光先生、安田辰也先生、中村治先生、木島克哉先生、李巨星先生、徐松先生及李小東先生為執行董事，以及龍濤先生、宋小江先生、劉天倪先生及劉二飛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慶鈴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雷斌

中華人民共和國，重慶，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